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mputer technologies

COMPUTER AND TECHNOLOGIES HOLDINGS LIMITED

(科聯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46)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科聯系統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比較數字。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5	128,102	128,582
銷售及服務成本		<u>(60,473)</u>	<u>(58,270)</u>
毛利		67,629	70,312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	8,066	5,821
匯兌差額淨額		(26)	503
公平值虧損淨額：			
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財務資產		(501)	(1,569)
投資物業		—	(80)
銷售及分銷開支		(16,232)	(15,954)
一般及行政開支淨額		(32,160)	(30,395)
財務費用		(191)	(195)
其他開支		<u>(6,726)</u>	<u>(3,461)</u>
除稅前溢利	6	<u>19,859</u>	<u>24,982</u>

續/...

簡明綜合損益表 (續)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6	19,859	24,982
所得稅開支	7	<u>(1,853)</u>	<u>(3,156)</u>
本期間溢利		<u>18,006</u>	<u>21,826</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8,237	21,895
非控制性權益		<u>(231)</u>	<u>(69)</u>
		<u>18,006</u>	<u>21,826</u>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9	港仙	港仙
基本		<u>7.38</u>	<u>8.86</u>
攤薄		<u>7.35</u>	<u>8.82</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間溢利	<u>18,006</u>	<u>21,826</u>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於往後期間，其他全面收入／(虧損)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表：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u>134</u>	<u>(1,827)</u>
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u>18,140</u>	<u>19,999</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8,371	20,068
非控制性權益	<u>(231)</u>	<u>(69)</u>
	<u>18,140</u>	<u>19,999</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75	1,250
投資物業		66,710	66,710
使用權資產		12,419	10,815
商譽		135,001	135,001
其他無形資產		39,008	45,734
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財務資產 — 債務投資		2,100	2,100
按金		2,512	2,020
遞延稅項資產		3,263	2,205
非流動資產總值		<u>262,188</u>	<u>265,835</u>
流動資產			
存貨		16	16
應收貿易賬款	10	30,893	50,916
合約資產		41,015	25,30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5,823	15,897
可返還稅項		6,168	5,527
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財務資產 — 上市股本投資		3,704	4,205
已抵押銀行存款		761	1,020
現金及等同現金資產		298,613	309,773
流動資產總值		<u>396,993</u>	<u>412,655</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1	(58,478)	(69,160)
合約負債		(53,636)	(54,190)
租賃負債		(8,459)	(7,415)
應繳稅項		(11,753)	(8,469)
流動負債總值		<u>(132,326)</u>	<u>(139,234)</u>
流動資產淨值		<u>264,667</u>	<u>273,42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26,855</u>	<u>539,256</u>

續/...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1	-	(39)
合約負債		(1,698)	(1,407)
租賃負債		(4,879)	(4,612)
遞延稅項負債		<u>(9,679)</u>	<u>(10,107)</u>
非流動負債總值		<u>(16,256)</u>	<u>(16,165)</u>
資產淨值		<u>510,599</u>	<u>523,091</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4,949	24,949
股份溢價賬		53,104	53,104
根據有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		(4,724)	(6,204)
其他儲備		436,059	418,918
擬派末期及特別股息		-	30,882
		<u>509,388</u>	<u>521,649</u>
非控制性權益		<u>1,211</u>	<u>1,442</u>
總權益		<u>510,599</u>	<u>523,091</u>

附註

1. 公司資料

科聯系統集團有限公司乃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數碼港道100號數碼港2座10樓。

期內，本集團從事以下主要業務：

- 為企業提供企業應用軟件及電子商務服務，包括提供帶有實施及持續支援服務的企業應用軟件（其中包括軟件即服務（「軟件即服務」）產品供應）；政府電子貿易服務（「GETS」）、雲端服務及其他相關增值服務；
- 提供資訊科技（「資訊科技」）解決方案實施及應用軟件發展（其中包括軟件即服務產品供應）；提供資訊科技及相關營運／基礎設施外判服務；及提供資訊科技系統及網絡基礎設施，輔以相關設計、實施及持續支援服務；及
- 物業及庫務投資。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及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 *中期財務報告* 編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內規定之所有資料及披露，故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惟就本期間財務資料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比較資料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實務說明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來自單一交易的資產及負債相關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收改革 — 支柱二示範規則

適用於本集團的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描述如下：

3.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續)

- (a)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要求實體披露重大會計政策資料,而非主要會計政策。倘連同實體財務報表內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會計政策資料可以合理預期影響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該會計政策資料則屬重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說明第2號(修訂本)就如何將重要性概念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提供非強制性指引。本集團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應用該等修訂。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無任何影響,但預計會影響本集團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會計政策披露。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澄清會計估計變動與會計政策變動之間的區別。會計估計被定義為財務報表中存在計量不確定性的貨幣金額。該等修訂亦闡明實體如何使用計量技術及輸入值制定會計估計。本集團對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發生的會計政策變動及會計估計變動採用該等修訂。由於本集團確定會計估計的政策與該等修訂一致,故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造成任何影響。
- (c)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來自單一交易的資產及負債相關遞延稅項縮窄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初步確認例外情況的範圍,使其不再適用於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的交易,例如租賃及停運責任。因此,實體須就該等交易產生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倘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及遞延稅項負債。本集團已就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與租賃相關的暫時差額應用該等修訂,任何累計影響確認為對該日保留溢利或其他權益部分的結餘的調整(如適用)。此外,本集團已對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發生的除租賃以外的交易(如有)前瞻地應用該等修訂。

首次採用此等修訂之前,本集團採用初步確認例外,與租賃相關交易的暫時性差異,並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首次應用此等修訂時,本集團確認:(i)與租賃負債相關的所有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遞延稅項資產,及(ii)截至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與使用權資產相關的所有應扣稅暫時性差異的遞延稅項負債。對財務資料的定量影響概述如下。

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附註	增加/(減少) 截至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	(i)	885
遞延稅項負債		<u>(869)</u>
資產淨值		<u>16</u>
權益		
保留溢利(計入其他儲備)		<u>16</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6</u>
總權益		<u>16</u>

附註(i): 為方便呈報,相同附屬公司的租賃合同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和遞延稅項負債,已於財務狀況表中抵銷。

3.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續)

(c) (續)

對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的影響：

	增加 截至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所得稅抵免	16
本期間溢利	<u>16</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6
非控制性權益	<u>—</u>
	<u>16</u>

- (d)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收改革 — 支柱二示範規則* 引入確認及披露因實施經濟合作及發展組織公佈的支柱二示範規則而產生的遞延稅項的強制性臨時例外情況。該等修訂亦為受影響的實體引入披露要求，協助財務報表使用者更好地瞭解實體面臨的支柱二所得稅風險，包括在支柱二立法生效期間單獨披露與支柱二所得稅相關的即期稅項，以及在立法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但尚未生效期間披露其面臨的支柱二所得稅風險的已知或可合理估計的資料。實體必須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披露與支柱二所得稅風險有關的資料，但無須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結束的任何中期期間披露此類資料。本集團已追溯應用該等修訂。由於本集團不屬於支柱二示範規則的範圍，因此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造成任何影響。

4. 經營分部資料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得出以下三個可報告的經營分部：

- (a) 應用服務分部乃主要從事為企業提供企業應用軟件及電子商務服務，包括提供帶有實施及持續支援服務的企業應用軟件（其中包括軟件即服務產品供應）；政府電子貿易服務、雲端服務及其他相關增值服務；
- (b) 解決方案及集成服務分部乃主要從事提供資訊科技解決方案實施及應用軟件發展（其中包括軟件即服務產品供應）；提供資訊科技及相關營運／基礎設施外判服務；及提供資訊科技系統及網絡基礎設施，輔以相關設計、實施及持續支援服務；及
- (c) 投資分部乃主要從事不同種類之投資活動，其中包括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之物業投資，以及於證券庫務投資以賺取股息收入及利息收入及／或資本增值。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各經營分部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定。分部表現乃根據可報告分部溢利／虧損進行評估，而此乃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計算方法。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之計量基準一致，當中並無計及未分配利息收入、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未分配匯兌差額淨額、企業及其他未分配折舊，以及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分部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可返還稅項、已抵押銀行存款、現金及等同現金資產，以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原因為此等資產乃集團統一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應繳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原因為此等負債乃集團統一管理。

4. 經營分部資料 (續)

(a) 經營分部

	應用服務		解決方案及集成服務		投資		總額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附註5)	75,612	79,134	51,564	48,442	926	1,006	128,102*	128,582*
分部間銷售	-	-	3,113	-	-	-	3,113	-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1,021	324	7	26	146	236	1,174^	586^
	76,633	79,458	54,684	48,468	1,072	1,242	132,389	129,168
對賬：								
分部間銷售對銷							(3,113)	-
除稅前溢利							129,276	129,168
分部業績								
	14,992	21,971	12,561	9,942	543	(449)	28,096	31,464
對賬：								
未分配利息收入							6,892^	1,531^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	3,704^
未分配匯兌差額淨額							(26)	503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折舊							(107)	(170)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4,996)	(12,050)
除稅前溢利							19,859	24,982

4. 經營分部資料 (續)

(a) 經營分部 (續)

	應用服務		解決方案及集成服務		投資		總額	
	二零二三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資產	200,413	207,455	72,737	70,863	72,522	73,023	345,672	351,341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313,509	327,149
資產總值							659,181	678,490
分部負債	98,930	92,903	18,148	27,872	685	685	117,763	121,460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30,819	33,939
負債總值							148,582	155,399

* 指於簡明綜合損益表之綜合收入128,10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28,582,000港元)。

^ 包括於簡明綜合損益表內之綜合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為8,06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5,821,000港元)。

4. 經營分部資料 (續)

(a) 經營分部 (續)

	應用服務		解決方案及集成服務		投資		總額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分部資料：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淨額	-	-	-	-	-	(80)	-	(80)
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								
財務資產公平值虧損淨額	-	-	-	-	(501)	(1,569)	(501)	(1,569)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874	3,248	3,852	213	-	-	6,726	3,461
折舊	1,178	1,352	501	466	-	-	1,679	1,818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折舊							2,627	2,939
							<u>4,306</u>	<u>4,757</u>
於簡明綜合損益表確認之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回減值)淨額*	847	319	55	(20)	-	-	902	299
資本開支**	52	66	165	158	-	-	217	224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本開支**							56	176
							<u>273</u>	<u>400</u>

* 包括於簡明綜合損益表所確認來自應用服務分部及解決方案及集成服務分部之應收貿易賬款減值分別為1,26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466,000港元)及238,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25,000港元)，以及於簡明綜合損益表所確認來自應用服務分部及解決方案及集成服務分部之應收貿易賬款撥回減值分別為41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47,000港元)及18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45,000港元)。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4. 經營分部資料 (續)

(b) 地區資料

(i)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香港及其他國家／地區		中國內地		總額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103,213	102,097	24,889	26,485	128,102	128,582

收入資料乃以客戶所在地為基準。

(ii)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	141,093	147,803
中國內地	113,220	111,707
	254,313	259,510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按資產所在地呈列，當中並未計及財務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c) 一名主要客戶之資料

來自一名外界客戶交易之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10%或以上：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來自一名主要客戶之收入為38,557,000港元（二零二二年：33,889,000港元），有關金額乃來自呈列於應用服務分部和解決方案及集成服務分部的客戶交易。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127,176	127,576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及庫務投資之利息收入	<u>926</u>	<u>1,006</u>
	<u>128,102</u>	<u>128,582</u>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i) 分拆收入資料

	應用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解決方案及 集成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i>分部</i>			
貨品或服務類別			
銷售貨品及提供軟件及政府電子貿易服務	13,431	3,371	16,802
提供軟件實施及相關服務、資訊科技解決方案實施及相關服務	23,634	24,881	48,515
提供軟件即服務產品及維護服務	<u>38,547</u>	<u>23,312</u>	<u>61,859</u>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入	<u>75,612</u>	<u>51,564</u>	<u>127,176</u>
地區市場			
香港及其他	52,795	49,603	102,398
中國內地	<u>22,817</u>	<u>1,961</u>	<u>24,778</u>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入	<u>75,612</u>	<u>51,564</u>	<u>127,176</u>
確認收入時間			
於某一時間轉讓貨品及服務	13,431	3,371	16,802
於一段時間內轉讓服務	<u>62,181</u>	<u>48,193</u>	<u>110,374</u>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入	<u>75,612</u>	<u>51,564</u>	<u>127,176</u>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續)

(i) 分拆收入資料 (續)

	應用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解決方案及 集成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i>分部</i>			
貨品或服務類別			
銷售貨品及提供軟件及政府電子貿易服務	17,638	1,500	19,138
提供軟件實施及相關服務、資訊科技解決方案實施及相關服務	24,146	24,748	48,894
提供軟件即服務產品及維護服務	<u>37,350</u>	<u>22,194</u>	<u>59,544</u>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入	<u>79,134</u>	<u>48,442</u>	<u>127,576</u>
地區市場			
香港及其他	57,136	44,072	101,208
中國內地	<u>21,998</u>	<u>4,370</u>	<u>26,368</u>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入	<u>79,134</u>	<u>48,442</u>	<u>127,576</u>
確認收入時間			
於某一時間轉讓貨品及服務	17,638	1,500	19,138
於一段時間內轉讓服務	<u>61,496</u>	<u>46,942</u>	<u>108,438</u>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入	<u>79,134</u>	<u>48,442</u>	<u>127,576</u>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銷售貨品及提供軟件及政府電子貿易服務

履約責任於貨品／服務交付後達成，一般需要預先付款，而結餘一般自交付日起計30至60日內到期。

提供軟件實施及相關服務

履約責任隨提供服務的時間達成，而付款一般自開出賬單日期起計30至60日內到期。

提供資訊科技解決方案實施及相關服務

履約責任隨提供服務的時間達成，而付款一般自出賬單日期起計30日內到期。客戶會保留款項的若干百分比，因本集團取得最終付款的權利取決於客戶相關合約訂明的若干期間內對服務質素的滿意程度。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續)

(ii) 履約責任 (續)

提供軟件即服務產品供應及維護服務

履約責任隨提供服務的時間達成，而預付款項一般須於提供服務前支付。

於六月三十日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交易價格金額如下：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金額預期確認為收入：		
一年內	53,636	51,355
超過一年	<u>1,698</u>	<u>1,172</u>
	<u>55,334</u>	<u>52,527</u>

已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金額預期將於一年後確認為收入涉及將於三年內達成的維護服務。所有其他已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金額預期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入。上述披露的金額並不包括受限制可變代價。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銀行利息收入	6,892	1,531
政府補貼*	–	3,704
收回增值稅退稅	683	153
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142	19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淨額	6	1
其他	<u>343</u>	<u>238</u>
	<u>8,066</u>	<u>5,821</u>

* 該等補貼於過往期間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的保就業計劃授予。該等補貼並無附帶未獲達成的條件或突發事件。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348	466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3,958	4,291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	6,726	3,46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淨額	(6)	(1)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淨額	<u>902</u>	<u>299</u>

[^] 期內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51,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59,000 港元）納入簡明綜合損益表之「銷售及服務成本」內。

^{**} 期內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6,726,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3,461,000 港元）納入簡明綜合損益表之「其他開支」內。

7.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期間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稅率16.5%（二零二二年：16.5%）作出撥備，惟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成為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實體。該附屬公司的首筆2,0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將按8.25%（二零二二年：8.25%）徵稅，而其餘應課稅溢利則按16.5%（二零二二年：16.5%）徵稅。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司法權區按適用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香港		
期內支出	3,255	3,927
過往期間多提撥備	-	(13)
即期－其他地區		
期內支出	84	21
遞延	<u>(1,486)</u>	<u>(779)</u>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u>1,853</u>	<u>3,156</u>

香港稅務局（「稅務局」）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向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發出詢問函，內容有關索償若干研發開支的額外扣減。該附屬公司已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向稅務局作出部分回覆及進一步提供所要求的部分資料及文件以支持該等扣減。稅務局正對該扣減作進一步審查。

7. 所得稅 (續)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該初期階段，難以可靠的估計索償的結果及上述詢問的財務影響（包括有關金額或時間（如有））。然而，董事認為，在獲得所需證據的情況下，該附屬公司有充分理據提出額外扣減的索償。因此，現階段並無須就香港利得稅作出進一步撥備。

稅務局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向本公司另外兩家附屬公司（「該等附屬公司」）發出保障性評稅，要求就二零一六／一七年課稅年度繳付合共約805,000港元的稅款。根據與評稅主任的初步討論，稅務局正在審查該等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六／一七年開始的評稅年度之稅務事宜，而之所以發出保障性評稅，乃僅為避免該課稅年度法定時限屆滿。稅務局在討論中表示，於此早期階段，彼等正專注於若干支出／費用的性質及能否扣稅。該等附屬公司已對保障性評稅提出異議，並會按稅務局要求，提供支持扣稅的相關資料及文件。於二零二三年四月，該等附屬公司亦已應稅務局要求購買805,000港元的儲稅券。稅務局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回覆將盡快處理該異議。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現階段作出可靠估計是次稅務覆核的結果及財務影響（包括金額或時間（如有））並不切實可行，但董事相信，該等附屬公司一直有妥善處理稅務申報，故我們認為現階段無須對香港利得稅作進一步撥備。

8. 股息

- a. 於中期期間結算日後，董事會決定向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五日（星期二）名列股東名冊之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以現金派付中期股息每股0.055港元（二零二二年：中期股息0.065港元）。
- b. 於中期期間獲批准之上個財政年度之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獲批准及於中期期間派付有關上個財政年度之 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75港元 (二零二二年：末期股息0.11港元)	18,712	27,444
減：根據本公司有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持有股份之所得股息	(166)	(221)
	<u>18,546</u>	<u>27,223</u>
獲批准及於中期期間派付有關上個財政年度之 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0.05港元 (二零二二年：無)	12,474	—
減：根據本公司有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持有股份之所得股息	(111)	—
	<u>12,363</u>	<u>—</u>
	<u>30,909</u>	<u>27,223</u>

9.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本期間溢利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47,132,666 股（二零二二年：247,184,909 股）計算，並就剔除本公司有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所持股股份作出調整。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本期間溢利計算。計算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及假設於所有根據本公司授出之所有具攤薄作用有限制股份被視作歸屬時，本公司已按無償方式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所用數據如下：

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計算。

股份

	股份數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47,132,666	247,184,909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根據本公司有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有限制股份	<u>937,252</u>	<u>933,382</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股份數目	<u>248,069,918</u>	<u>248,118,291</u>

10.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35,348	54,839
減值	(4,455)	(3,923)
	<u>30,893</u>	<u>50,916</u>

本集團之交易條款因應個別合約或視乎與個別客戶之特別安排而異，可能包括貨到付款、預先付款及賒賬。就該等以賒賬形式進行交易之客戶而言，整段信貸期一般不多於60天，惟倘若干項目施工期較長、或就主要或特定客戶，可延長信貸期。本集團一直嚴格控制其未償還之應收貿易賬款，管理層亦定期審閱逾期款項結餘。本集團並無就此等應收貿易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作出其他信貸改進事宜。應收貿易賬款並不計利息。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應收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並經扣除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個月內	16,966	28,656
一至三個月	8,310	12,381
四至六個月	2,755	3,004
七至十二個月	2,862	6,875
	<u>30,893</u>	<u>50,916</u>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經審核) 千港元
於期／年初	3,923	3,177
減值虧損淨額	902	837
撇銷為無法收回款項	(370)	-
匯兌調整	-	(91)
於期／年終	<u>4,455</u>	<u>3,923</u>

11.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10,485	17,034
其他應付款項	29,620	29,067
應計款項	18,373	23,098
	<u>58,478</u>	<u>69,199</u>
分類為流動負債部分	<u>(58,478)</u>	<u>(69,160)</u>
分類為非流動負債部分	<u>-</u>	<u>39</u>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個月內	8,959	15,311
一至三個月	882	1,224
四至六個月	-	199
六個月以上	644	300
	<u>10,485</u>	<u>17,034</u>

應付貿易賬款並不計息，一般按30天期限結清。

12.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並未於財務報表內作出撥備與若干擔保有關之或然負債如下：

本公司已就本集團承接之若干合約而由各間銀行發出之履約保證／擔保向若干銀行提供為數31,7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700,000港元）之擔保，其中20,54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694,000港元）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動用。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回顧

本人謹代表科聯系統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中國的後疫情復甦受到地緣政治角力的阻礙，而市場亦受前景不明所影響。於報告期間，市場氣氛低迷削弱了私營機構對企業應用軟件及相關服務的需求。另一方面，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及半政府機構對資訊科技解決方案及服務的需求維持穩健。因此，本集團的整體收入保持在 1.281 億港元，與去年相若（二零二二年：1.286 億港元）。由於項目交付的員工成本增加，本集團的毛利減少 270 萬港元至 6,760 萬港元（二零二二年：7,030 萬港元）。

由於銀行利息收入增加，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增加 220 萬港元至 810 萬港元（二零二二年：580 萬港元）。然而，股票市場的波動影響了本集團的財務資產估值並錄得虧損 50 萬港元（二零二二年：160 萬港元）。隨著員工成本及遞延開發成本攤銷有所增加，整體開支增加 530 萬港元至 5,530 萬港元（二零二二年：5,000 萬港元）。

綜合上述各項因素，本集團股東應佔綜合溢利減少 370 萬港元至 1,820 萬港元（二零二二年：2,190 萬港元）。每股基本盈利亦下降至 7.38 港仙（二零二二年：8.86 港仙）。

鑑於財政狀況持續穩健，董事會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5.5 港仙（二零二二年：6.5 港仙）。

業務回顧

應用軟件

儘管市場氣氛疲弱導致新企業客戶延遲購買決策，但本集團的應用軟件^[1]業務仍繼續從現有客戶群的軟件維護及軟件即服務（「軟件即服務」）訂閱服務獲得穩定的經常性收入。

本集團在香港的人力資源管理軟件（「人力資源管理軟件」）業務繼續受惠於其現有客戶對附加軟件及服務的持續需求。然而，從上一年度積累到今年的新客戶訂單有所減少，令該業務於報告期間對本集團的溢利貢獻因而有所下降。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的人力資源管理軟件業務表現亦受到市場氣氛疲弱及激烈競爭所影響。儘管如此，憑藉現有客戶帶來的持續經常性收入及得宜的成本控制，該業務仍能對本集團維持相若的溢利貢獻。於報告期間，人力資源管理軟件業務團隊取得多個具規模的新客戶，包括香港一間大型外資銀行、大型連鎖酒店、跨國製造商、專業服務供應商以及一間金融科技公司。

業務回顧（續）

應用軟件（續）

本集團的企業軟件業務在經常性軟件即服務及維護收入方面取得雙位數增長，但不同產品線表現各異。本集團的整體溢利貢獻減少，乃由於報告期間項目交付成本增加及新合約訂立有所延誤所致。

企業採購管理軟件（「企業採購管理軟件」）反映出企業及公營機構在採購合規舉措方面的需求不斷增長。儘管資源所限，但該業務的經常性軟件即服務及維護收入繼續增長，較同期錄得超過 25% 增幅，而且專業服務收入亦取得增長。然而，由於員工成本增加以及從一次性確認特許軟件應用收入過渡至經常性軟件即服務收入等轉變，令其對本集團的溢利貢獻受到嚴重影響。

於報告期間，受惠於其穩定的經常性維護收入及來自對資訊儲存、控制及合規需求殷切之客戶的新合約，企業信息管理軟件（「企業信息管理軟件」）業務對本集團的溢利貢獻有所提升。

在整體零售市場緩慢復甦的情況下，企業零售管理軟件（「企業零售管理軟件」）的收入水平與去年同期相若。然而，其對本集團的溢利貢獻亦受員工成本上升所影響。

作為本集團的新技術部門，CISC Limited 的業務仍處於投資階段，其專注於人工智能（「人工智能」）及自然語言處理（「自然語言處理」）相關的網絡智能技術。管理層對此方向充滿信心，現正積極探索新商機。

本集團已加強研究及開發（「研發」）的資源投放，基於最新技術平台開發新的軟件產品。在產品發展藍圖中，本集團計劃於二零二三年年底推出新版本的人力資本管理（「人力資本管理」）軟件，以滿足市場對提升人才發展及組織管理效率日益殷切的需求。新人力資本管理平台採用模組化及雲端架構，讓本集團可進一步改善其軟件即服務業務模式，更靈活地回應客戶的個別需求，並簡化交付流程。

解決方案及集成服務

憑藉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政府」）及半政府機構對資訊科技解決方案及服務的穩定需求，本集團的解決方案服務^[2]業務於報告期間的收入及溢利貢獻維持雙位數增長。

受惠於去年完成的水務署客戶服務及收費系統軟件優化項目（「項目」），管理服務^[2]於報告期間得以順利交付積存項目及新的變更訂單。此外，開發服務^[2]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表現亦有所改善，完成了數項主要項目的多個交付里程碑。該業務持續從政府的現有合作中獲得新委聘，並從其他企業及政府相關機構所訂立為期多年的框架協議中獲取新訂單。

相反，中國內地的集成服務^[2]業務於報告期間表現疲弱。管理層相信本年度餘下時間的表現將會有所改善，並於二零二三年取得平穩業績。

業務回顧（續）

電子服務及相關業務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貿易活動放緩，貨物進出口持續向淡。隨著整體貿易量下降，本集團的 GETS 業務於報告期間的收入及表現均略見下跌。

本集團自二零零四年起獲政府授予一項特許權（「GETS 特許權」），提供處理若干官方貿易相關文件之前端政府電子貿易服務。本集團之 GETS 特許權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再獲政府續期，可額外營運三年，直至二零二七年年末為止。

投資

在沒有重大估值虧損的情況下，本集團的投資分部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錄得收益 60 萬港元（二零二二年：虧損 40 萬港元）。

前景

為應對香港特別行政區資訊科技資源短缺及員工成本上漲的問題，本集團已不斷擴大中國內地軟件發展中心的規模。管理層欣然報告，在深圳建立的資源中心增強了我們的交付能力，並逐步緩解了香港的成本壓力及資源限制。管理層相信，該發展中心將成為本集團開發最佳產品的強大後盾，並以具競爭力的優勢把握市場潛力。

展望未來，管理層相信，隨著本集團計劃於本年度下半年加強市場推廣活動，訂單交付勢頭將逐步提升。憑藉強化的軟件產品組合以及改善香港與中國內地的資源管理，我們將可在營商環境中提升自身競爭力。

儘管經濟復甦及消費氣氛仍未明朗，但基於客戶基礎增強及雄厚的經常性收入來源，本集團對其增長潛力保持信心。考慮到本集團在提高營運效率方面所作出的努力以及在大灣區的業務拓展計劃，管理層對各業務分部的增長前景持積極態度，並對二零二三年下半年發展維持謹慎樂觀。

註解：

- [1] 本集團之應用服務業務乃為企業提供應用軟件及電子商務服務，包括提供(i)有關人力資源管理、企業採購管理、企業信息管理及企業零售管理（統稱「應用軟件」）之企業應用軟件（其中包括軟件即服務產品供應）之實施及持續支援服務；及(ii)政府電子貿易服務（「GETS」）、雲端服務及其他相關增值服務（統稱「電子服務及相關業務」）。
- [2] 本集團之解決方案及集成服務業務包括(i)提供資訊科技解決方案實施及應用軟件開發（其中包括軟件即服務產品供應）之開發服務；(ii)提供資訊科技及相關營運／基礎設施外判服務之管理服務；及(iii)提供資訊科技系統與網絡基礎設施，輔以相關設計、實施及持續支援服務之集成服務。

財務回顧

收入及毛利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總收入輕微減少 50 萬港元，或 0.4%至 1.281 億港元（二零二二年：1.286 億港元）。該輕微減少主要由於應用服務業務收入減少及解決方案服務業務收入的增長的綜合影響所致。

由於員工成本增加，銷售及服務成本增加 220 萬港元，或 3.8%至 6,050 萬港元（二零二二年：5,830 萬港元）。受經營成本增加的不利影響，整體毛利減少 270 萬港元，或 3.8%至 6,760 萬港元（二零二二年：7,030 萬港元）。毛利率則下降至 52.8%（二零二二年：54.7%）。

其他收入及收益大幅增加 220 萬港元，或 38.6%至 810 萬港元（二零二二年：580 萬港元）。增加主要由於銀行利息收入增加 540 萬港元，或 350.2%至 690 萬港元（二零二二年：150 萬港元），而由於缺乏保就業計劃之政府補貼，整體政府補貼及激勵（包括增值稅退稅）大幅減少 310 萬港元，或 76.6%至 90 萬港元（二零二二年：400 萬港元）。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在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的投資虧損收窄至 50 萬港元（二零二二年：160 萬港元）。

開支

隨著員工成本的增加，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包括銷售及分銷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淨額及財務費用）增加 200 萬港元，或 4.4%至 4,860 萬港元（二零二二年：4,650 萬港元）。

自二零二二年六月起，本集團解決方案服務業務的遞延開發成本攤銷亦導致其他開支增加 330 萬港元，或 94.3%至 670 萬港元（二零二二年：350 萬港元）。

於報告期間，所得稅開支隨著期內產生的應課稅溢利減少，及由於本集團解決方案服務業務的遞延開發成本攤銷而產生的遞延稅項抵免增加而下降。

純利

由於經營成本增加，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下降 16.7%至 1,820 萬港元（二零二二年：2,190 萬港元）。純利率（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除以收入）亦相應下降至 14.2%（二零二二年：17.0%）。

非流動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及使用權資產之折舊主要導致非流動資產減少 360 萬港元，或 1.4%至 2.622 億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58 億港元）。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輕微下降 1,570 萬港元，或 3.8%至 3.970 億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27 億港元）。有關變動主要由於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應收貿易賬款下降所致。

本集團嚴格監察其未償還應收貿易賬款，並認為應收貿易賬款（扣除虧損撥備）均可於可見未來收回。

財務回顧 (續)

流動負債及非流動負債

本集團的流動及非流動負債輕微減少 680 萬港元，或 4.4%至 1.486 億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54 億港元）。該下降與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的減少相符。

分部資產及負債

應用服務業務的分部資產由於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無形資產攤銷的減少而下跌，該業務的分部負債則隨著租賃負債增加而上升。

解決方案及集成服務的分部資產輕微上升乃由於合約資產有所增加，惟被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無形資產減少所抵銷，而該業務的分部負債則隨著應付貿易賬款及合約負債減少而下降。

投資業務的分部資產減少，乃由於財務資產於報告期間錄得估值虧損所致。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總權益輕微下調至 5.094 億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16 億港元）。

有關變動主要為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所賺取的溢利、購買有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持有之股份及派付二零二二年末期及特別股息等因素所致。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故在整個回顧期內維持健康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致力透過進行持續的信貸評估及評估其客戶的財務狀況以降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緊密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可應付其不時的資金需求。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公平值為 6,350 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350 萬港元）之一項投資物業、為數 370 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0 萬港元）之上市股本證券及為數 80 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 萬港元）之銀行結餘，作為本集團／本公司附屬公司獲授若干一般銀行融資，包括擔保／履約保證融資合共 1.119 億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19 億港元）之擔保，其中 2,120 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30 萬港元）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動用。

財政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及等同現金資產為 2.986 億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98 億港元）。

本集團全部手頭資金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為單位。由於此等貨幣之匯率波動風險相對甚低，故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一向密切監察外匯風險，並在需要時對沖任何重大外幣風險以盡量減低匯兌損失。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貸（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本集團之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3.0（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以及資產負債比率（即負債總值除以資產總值）則為22.5%（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9%）。

薪酬政策及僱員數目

本集團按僱員表現、工作經驗及現行市況向彼等支付薪酬。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可酌情向僱員提供花紅及其他獎勵，以獎賞彼等之表現及貢獻。

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採納之薪酬政策與本集團二零二二年年報所披露者一致。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356名全職僱員及12名兼職僱員（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1名全職僱員及12名兼職僱員）。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設立股份獎勵計劃，藉此激勵及獎賞為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之僱員以及為本集團之持續發展挽留有關僱員。

重大投資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涉及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之重大交易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期內及直至本公佈日期並無進行任何涉及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重大交易。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就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制定任何特定計劃。

或然負債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佈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派付每股普通股中期股息0.055港元（二零二二年：中期股息0.065港元）。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三年九月四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五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合符資格獲取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證書及過戶表格，必須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一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夏愨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股息將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八日（星期一）或前後向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五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有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已根據該計劃規則及信託契據的條款，自市場購買本公司合共172,000股股份作為獎勵有限制股份。期內就購買該等股份已支付的總額約為400,000港元。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切合實際之範圍內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以強調廉正、高透明度及問責性為原則。董事會相信優良企業管治對本公司之成功及提升股東價值乃非常重要。

董事會認為，除下述偏離情況外，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4 列明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 條列明，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董事會認為，由於所有重大決定均經董事會與董事委員會以及最高管理層協商，因此其權力及權限並不集中。此外，董事會有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從不同角度提供經驗、專業知識、獨立建議及意見。因此，董事會認為，其權力平衡及保障措施已經足夠。

董事會已審查本集團的經營範圍及管理結構，認為目前的組織結構有效，概無迫切需要任命行政總裁。然而，董事會將繼續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之成效，並將考慮是否需要作出任何變更（包括委任一名行政總裁）。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八日有關委任行政總裁的公佈，鍾建業先生已獲委任為本集團行政總裁，自二零二三年九月一日起生效，以管理日常業務。

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企業管治實務與企業管治守則訂明者相若。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行為守則。根據向本公司各董事作出之特定查詢，各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風險管理架構

本集團已按照上市規則及其他法規所載之規定，建立有效之風險管治及管理架構。該架構之構造令董事會及管理層能夠獲適當授權及制衡，以履行彼等之風險管理相關職責。該等職責包括根據本集團業務策略及目標釐定風險偏好、制定風險政策以管理上述策略之執行，並設立風險審批、控制、監控及補救之程序及權限。

隸屬董事會之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被定為負責本集團風險管理架構之最高架構。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風險管理委員會直接參與制定本集團之風險偏好，並參照其財務能力、策略定位、現行市況及監管要求，決定本集團願意承擔之風險水平。

風險管理委員會將繼續確保本集團之風險偏好能真實反映於管理層執行其業務職能時所採用之政策及程序。風險管理委員會將定期檢討本集團之風險管理架構，並確保已遵照既有政策及運用適當資源執行所有與重大風險相關之任務。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旨在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過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惟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管理層及外部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本公司採納之會計政策是否合適及貫徹一致已進行討論。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公佈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佈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til.com)。二零二三年中期報告將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til.com)刊載，並將發予本公司股東。

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及管理層，對全體員工、股東、客戶及業務夥伴於本期間對本集團之支持致以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科聯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吳長勝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吳長勝先生、張偉霖先生、梁景新先生及吳國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婉珊女士、潘少海先生及丁良輝先生。